

新疆建设兵团额敏垦区人民法院暖气维修更换及诉讼大厅维修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XJLXGC20230925)

项目所在地区: 兵团, 兵团九师

一、招标条件

本新疆建设兵团额敏垦区人民法院暖气维修更换及诉讼大厅维修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维修资金及辽宁援建资金 21 万元, 招标人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额敏垦区人民法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负责额敏垦区人民法院暖气维修、配套设施更换及诉讼大厅维修改造施工, 详见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新疆建设兵团额敏垦区人民法院暖气维修更换及诉讼大厅维修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新疆建设兵团额敏垦区人民法院暖气维修更换及诉讼大厅维修改造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具有承担此项目的能力;

(3) 其他要求: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3)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 如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尚在处罚期内的), 将拒绝其参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10 月 08 日 1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0 月 12 日 19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提供报名资料至新疆绿翔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第九师绿翔大厦 10 楼), 招标

文件每套售价 0 元/套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0 月 18 日 11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新疆绿翔工程招标有限公司（第九师绿翔大厦 10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10 月 18 日 11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新疆绿翔工程招标有限公司（第九师绿翔大厦 10 楼）

七、其他

线下获取，报名需提供报名资料至新疆绿翔工程招标有限公司：1.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若法人亲自到场报名，则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额敏垦区人民法院

地 址：第九师

联 系 人：王勇刚

电 话：1535259233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绿翔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第九师绿翔大厦 10 层

联 系 人：唐幸梅

电 话：0901-3386467

电子邮件：245446177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